

证券代码：002716

证券简称：*ST 金贵

公告编号：2020-062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5 月 11 日以电话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在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 1 号金贵银业科技园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共 3 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柏龙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公司与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北湖支行签订〈债务转移暨股东代偿协议〉以解决公司控股股东资金占用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与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北湖支行签订〈债务转移暨股东代偿协议〉以解决公司控股股东资金占用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该议案。

独立董事对本次关于签订债务抵偿协议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5 月 18 日